

古文觀止

精注全译导读本

正续全编

古文观止

下

〔清〕吴楚材 吴调侯 〔民国〕王文濡 编
李凭 注译

中国发展出版社

● 中国发展出版社

正续全编

古文观止

(下)

寄欧阳舍人书

曾 巩

【导读】

曾巩，字子固，北宋建昌军南丰县（今江西省南丰县）人，生于宋真宗天禧三年（1019年）。宋仁宗嘉祐二年（1057年）登进士第，历任馆阁校勘、集贤校理、英宗实录院检讨官等职。又出为齐、襄、洪、福、明、亳等州知州。宋神宗元丰三年（1080年）留判三班院，迁史馆修撰。元丰五年（1082年），拜中书舍人。元丰六年（1083年）病逝，后追谥文定。后人称他为南丰先生。

曾巩少年时就有文才，受到欧阳修的赞扬。出仕之后，他在政治上比较保守，但在文学上享有盛名，追随欧阳修等人为诗文的革新运动做出了较大的贡献，因而受到后世重视，被列为“唐宋散文八大家”之一。曾巩的散文继承了我国古文“文以载道”的传统，注重“因事而发”，因而内容充实，行文严谨，文字简洁。

曾巩一生中创作了大量的诗歌、散文，但有不少已经亡佚，留存下来的大多收辑在《元丰类稿》中。1984年11月，中华书局出版了《曾巩集》，就是以清康熙年间长洲顾松龄刻本《南丰先生元丰类稿》为底本，经陈杏珍、晁继周点校后印刷发行的，这是点校精良而又容易找到的本子。

宋仁宗庆历六年（1046年）夏，欧阳修应曾巩的请求，为曾巩已故祖父写了一篇墓碑铭文。当年秋，曾巩收到回信和铭文。第

二年，曾巩给欧阳修写了一封感谢信，就是本文。舍人是对皇帝近侍官的泛称，此处用来尊称欧阳修。这封书信收在《元丰类稿》卷一六中。本文虽是一封感谢信，却只在末尾寥寥几笔中出现感激之辞。大量的篇幅都在议论铭志的作用和强调铭志作者应具备的道德与文章的高度要求，而后才点明只有欧阳修才符合道德文章兼美的标准，也只有他写的铭文才公正和实事求是。这样写，既将对方推崇到很高的地步，又使对方能很自然地接受这样的感谢。与此相应，作为欧阳修笔下的人物，曾巩的祖父便在欧阳修受推崇的同时也得到了推崇。

去秋人还，蒙赐书及所撰先大父墓碑铭^[1]。反复观诵，感与惭并。

夫铭志之著于世^[2]，义近于史，而亦有与史异者。盖史之于善恶无所不书，而铭者，盖古之人有功德、材行、志义之美者，惧后世之不知，则必铭而见之。或纳于庙，或存于墓，一也。苟其人之恶，则于铭乎何有？此其所以与史异也。其辞之作，所以使死者无有所憾，生者得致其严^[3]。而善人喜于见传，则勇于自立；恶人无有所纪，则以愧而惧。至于通材达识、义烈节士，嘉言善状，皆见于篇，则足为后法。警劝之道，非近乎史，其将安近？

及世之衰，人之子孙者，一欲褒扬其亲而不本乎理。故虽恶人，皆务勒铭以夸后世。立言者，既莫之拒而不为，又以其子孙之请也，书其恶焉，则人情之所不得，于是乎铭始不实。后之作铭者，当观其人。苟托之非人，则书之非公与是，则不足以行世而传后。故千百年来，公卿大夫至于里巷之士莫不有铭，而传者盖少。其故非他，托之非人，书之非公与是故也。

然则孰为其人而能尽公与是欤？非畜道德而能文章者无以为也^[4]。盖有道德者之于恶人，则不受而铭之，于众人则能辨焉。而

人之行，有情善而迹非，有意奸而外淑，有善恶相悬而不可以实指，有实大于名，有名侈于实^[5]。犹之用人，非畜道德者，恶能辨之不惑，议之不徇？不惑不徇，则公且是矣。而其辞之不工，则世犹不传，于是又在其文章兼胜焉。故曰非畜道德而能文章者无以为也，岂非然哉？

然畜道德而能文章者，虽或并世而有，亦或数十年或一二百年而有之。其传之难如此，其遇之难又如此。若先生之道德文章，固所谓数百年而有者也。先祖之言行卓卓，幸遇而得铭其公与是，其传世行后无疑也。而世之学者，每观传记所书古人之事，至于所可感，则往往黯然不知涕之流落也^[6]，况其子孙也哉？况巩也哉？其追晞祖德而思所以传之之由^[7]，则知先生惟一赐于巩而及其三世。其感与报，宜若何而图之？

抑又思若巩之浅薄滞拙而先生进之，先祖之屯蹶否塞以死而先生显之^[8]，则世之魁闳豪杰不世出之士^[9]，其谁不愿进于门？潜遁幽抑之士，其谁不有望于世？善谁不为？而恶谁不愧以惧？为人之父祖者，孰不欲教其子孙？为人之子孙者，孰不欲宠荣其父祖？此数美者，一归于先生。

既拜赐之辱^[10]，且敢进其所以然。所论世族之次，敢不承教而加详焉。愧甚，不宣。

【注释】

[1] 先大父：已故祖父。曾巩的祖父曾致尧，字正臣。宋太宗太平兴国八年（983年）进士，官至吏部郎中。因敢于直言，为当政者所不容，屡遭贬黜而死。
墓碑铭：刻在墓碑上用以赞颂死者功德的文章，一般分为两部分内容，前以散文记事，称志；后以韵文称颂，称铭。此处指欧阳修所撰《曾公神道碑铭》，收于《欧阳文忠公集》中。

[2] 铭志：墓志铭，刻在方石上埋于墓中的称颂死者的文章。由两块方石组成，一块刻死者姓氏、籍贯及官爵，另一块刻文章。此处泛指赞颂死者的铭志一类的文章。

- [3] 严：敬意。
- [4] 蕃：音xū，通“蕃”，积聚的意思。
- [5] 傷：音chī，夸大。
- [6] 疇：音xī，悲伤。
- [7] 瞩：音xī，仰慕。
- [8] 屯蹶否塞：屡受挫折而困顿不顺的意思。屯，音zhūn，《易经》中的卦名，表示处境艰难。蹶，音jué，受挫折而跌倒。否，音pǐ，《易经》中的卦名，表示运气不利。塞，音sè，前途阻塞的意思。
- [9] 阔：音hóng，宏伟。
- [10] 辱：有辱于赐者，对受赐者来说就是荣幸。这是接受礼物或书信时常用的自谦之辞。

【译文】

去年秋天受托付前往的人已经回来，承蒙赐予书信以及为先大父撰写的墓碑铭。反复阅览诵读，感激与惭愧之情并生。

铭志一类的文章引起世人注意的原因，是因为它与史书有相近的意义，但也有与史书不同之处。因为史书对于人的善恶都要记述，可是铭志就不一样，由于古代有些人在功业、道德、才能、品行、志气、道义等方面有值得称美的地方，惧怕后人不知道，所以就一定要写铭文来显扬于世。有的收藏在家庙中，有的存放在墓里，这样做的用意是一致的。如果那是一个恶人，那么在铭志上有什么好写的呢？这正是铭志与史书不同之处。铭志的写作，正是为了使死去的人没有遗憾，活着的人能够表达他们的敬意。善人乐意使自己的事迹被传诵，就会发奋努力去树立自己的形象；恶人没有可以载入铭文的事迹，就会因此感到惭愧和恐惧。至于那些博学多才、见多识广的人，举动壮烈、坚守节操之士，以及他们的美好言论、善良行为，都会被写入铭文，这就足以成为后人的榜样。铭志的这种警戒劝勉的意义，不与史书接近，那会跟什

么接近呢？

等到世道衰落的时候，为人子孙的人，一心想要颂扬他们的先辈，就不依据道理行事了。所以，即使是恶人，也都一定要勒刻碑铭去向后世夸耀。撰写铭志的人，既无法拒绝而不作，又因为受过死者子孙的请托，写下死者的恶行吧，那是不符合人情的，于是铭志的内容就开始不真实了。后代要求撰写铭文的人，就应当观察作者的为人。如果托付给不合适的人，那么写的铭志就会不公正和不合事实，也就不值得在当代流行和在后世传诵。因此，千百年来，从公卿大夫到里巷士人死后没有不被人写铭志的，可是流传下来的并不多。其中没有别的原因，托付的人不合适，撰写的内容不公正和不合事实的缘故。

照此说来，谁是那种能够完全公正和实事求是的合适人选呢？我看不是道德修养高而又擅长写文章的人是办不到的。因为具有道德修养的人遇到恶人是不会接受委托去为他们撰写铭志的，遇到普通人也能分辨得清楚的。人的品行，有性情善良却事迹不好的，有心地奸诈却外表贤淑的，有善绩与恶行相差悬殊却又难以确切指明的，有实际行为大于名望的，有名望超过实际行为的。这就好比用人一样，不是具有道德修养的人，怎么能够明辨善恶而不被迷惑，公正评论而不徇私情呢？不被迷惑和不徇私情，就公正而且实事求是了。可是，如果他的文辞不精美，那么世上仍然不会流传他写的铭志，这样就又要求他的文章也要写得好才行。所以说，不是道德修养高而又擅长写文章的人是办不到的，难道不是如此吗？

然而，道德修养高而又擅长写文章的人，虽然有时会在同一时代出现几位，但有时也许几十年甚至一二百年才出现一位。铭志的流传已经如此困难，遇到合适的作者就更加困难了。像先生的道德与文章，真算得上是几百年间才有的。先祖的言行卓越，幸

而遇上先生为他撰写出公正与实事求是的铭志，它能流行于当代和传颂于后世是无疑的了。世上的学者，每当阅览传记中记载的古人事迹的时候，看到那些感人之处，就往往会悲伤得不知不觉地流泪痛哭，何况身为他们子孙的人呢？何况我曾巩呢？我追念仰慕先祖的德行并寻思它能流传的原因，就可知先生赐我一篇碑铭却恩惠遍及我们祖孙三代。我应当如何表达感激与报答之意呢？

我又进而想到，像我这样见识浅薄而呆滞愚笨的人能够被先生提携；像先祖那样屡受挫折、困顿不顺而死的人能够被先生显扬，那么世上那些一代少有的俊伟豪杰之士，哪个不愿意投拜于先生门下？那些隐居山林而不能显达的人，哪个不期望在世上有有所作为呢？善事谁不想做？对于恶事谁不感到羞愧和恐惧？当人父亲或祖父的人，谁不想教好自己的子孙？当人子孙的人，谁不想使自己的父亲、祖父荣耀？获此种种好处，全都应当归功于先生。

既荣幸地承受了恩赐，又冒昧地陈述了感激的原因。来信论及我家世系的次第，岂敢不遵照教诲而详细核对呢？十分惭愧，辞不尽意。

赠黎安二生序

曾 巩

【导读】

曾巩是欧阳修的门生，也是欧阳修倡导的宋代古文运动中的主要成员。他借为两位青年学子赠序的机会，对世俗嘲笑古文的态度进行了批判，从而表明自己对宋代文学革新的坚定态度。值得注意的是，文中所谓的“信乎古”，并非真的复古，实际上只是在复古的旗号下反对风行一世的空泛靡丽的骈骊文体，提倡符合现实需要而适于表述事理的散行文体。因此，古文运动其实是革新运动。从本文也可看出，推行古文运动遇到的阻力是不小的。

本文收于《元丰类稿》卷一三中。

赵郡苏轼^[1]，予之同年友也^[2]。自蜀以书至京师遗予，称蜀之士曰黎生、安生者。既而黎生携其文数十万言，安生携其文亦数千言，辱以顾予。读其文，诚闳壮俊伟，善反复驰骋，穷尽事理。而其材力之放纵，若不可极者也。二生固可谓魁奇特起之士，而苏君固可谓善知人者也！

顷之，黎生补江陵府司法参军^[3]。将行，请予言以为赠。予曰：“予之知生，既得之于心矣，乃将以言相求于外邪？”黎生曰：“生与安生之学于斯文^[4]，里之人皆笑，以为迂阔。今求子之言，盖将解惑于里人。”

予闻之，自顾而笑。夫世之迂阔，孰有甚于予乎？知信乎古，而不知合乎世；知志乎道，而不知同乎俗。此予所以困于今而不自知也。世之迂阔，孰有甚于予乎？今生之迂，特以文不近俗，迂之小者耳，患为笑于里之人。若予之迂大矣，使生持吾言而归，且重得罪，庸讵止于笑乎^[5]？然则若予之于生，将何言哉？谓予之迂为善，则其患若此。谓为不善，则有以合乎世，必违乎古；有以同乎俗，必离乎道矣。生其无急于解里人之惑，则于是焉必能择而取之。遂书以赠二生，并示苏君，以为何如也？

【注释】

[1] 赵郡：宋代赵州，唐以前为赵郡，今河北省赵县。 苏轼，字子瞻，号东坡居士，宋代著名文学家，其事迹参见本书《刑赏忠厚之至论》。他是北宋眉州眉山县人，赵郡是他家的郡望。

[2] 同年：曾巩与苏轼同为北宋仁宗嘉祐二年（1057年）进士，故称同年。

[3] 江陵府：治所为江陵县，即今湖北省江陵县。 司法参军：知府的属员，掌刑法。

[4] 斯文：指欧阳修、曾巩等人倡导的古文。

[5] 讵：音 jù，岂。

【译文】

赵郡苏轼是我同年考中进士的学友。他从蜀地往京师寄给我一封书信，称道蜀地的黎生、安生两位士人。时隔不久，黎生带了他的几十万字的文章，安生也带了他的几千字的文章，屈尊来看我。我读了他们的文章，觉得的确宏博豪放，善于前后照应，文字畅达，能够把道理分析透彻。他们的才华奔放，前途似乎不可估量。二生实在可以称得上出类拔萃的人才，苏君也实在可以称得上善于发现人才的人。

最近，黎生补授江陵府司法参军。赴任之前，请我以言相赠。

我说：“我对你已经了解，在内心留下深刻印象了，还用得着以语言这种外在形式来表达吗？”黎生说：“我与安生学习古文，乡里的人们都讥笑我们，认为我们迂腐呆板。现在请您赠言，是想用来解除乡里人们的迷惑。”

我听了他的话，自己觉得好笑起来。世上的迂腐呆板之人，有谁还能超过我呢？只知道信仰古人，却不知道迎合今世；只知道尊奉道义，却不知道追随世俗。这就是我如今受困窘却还不明白的原因。世上的迂腐呆板之人，有谁还能超过我呢？黎生如今的迂腐，只不过是写的文章不能追随流俗，这属于小的迂腐，还担心乡里的人讥笑。像我的迂腐可就大了，假如黎生将我的言论带回去，就更要得罪乡里的人了，岂止是讥笑呢？这样说来，像我这样的人，对黎生该讲些什么好呢？如果讲我的迂腐行为是对的，那么它的后果就是这样。如果说这是不对的，那么，有迎合今世之处，就必定违背古人；有追随世俗之处，就必定离经叛道了。黎生暂且不要急于解除乡里人的迷惑，就必能从二者之间作出抉择而有所采纳。于是就写下这番话赠给二生，并请苏君过目，不知他们对此有何想法？

读孟尝君传

王安石

【导读】

王安石，字介甫，号半山，北宋抚州临川（今江西省抚州市）人，生于宋真宗天禧五年（1021年）。宋仁宗庆历二年（1042年）中进士，后长期在江淮一带任地方官。嘉祐三年（1058年），他被调到京师任三司度支判官，随即向宋仁宗呈上万言书《上仁宗皇帝言事书》，建议改革政治与经济，但未被采纳。宋神宗即位以后，支持王安石的改革设想，于熙宁二年（1069年）任用他为参知政事，第二年升任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王安石便积极地实行改革，推出了青苗、均输、市易、免役、农田水利等一系列有利于社会发展的措施。但是，这些新的措施，不是遭到大官僚集团的激烈反对，就是在执行之中走了样，反被贪官污吏利用为敛财的手段。而且，主张变法与坚持保守的不同政见之争不久就转化为政治派别间的倾轧。新法推行不下去了，王安石遂于熙宁七年（1074年）辞职。虽然第二年他又被起用，但第三年再次辞职，从此退居江宁府（今江苏省南京市）。宋哲宗元祐元年（1086年），王安石去世，谥号为文。

王安石是著述丰富的文学家，也是宋代古文运动中的主要人物，后被列入“唐宋八大家”中。他的散文喜好发表议论，语言简洁，观点明确，富有气势。他的著作大多收集在《临川先生文

集》中，有商务印书馆《四部丛刊》本。1974年7月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点校本《王文公文集》可供读者参阅。

本文收于《王文公文集》卷三三《杂著》中，是王安石读《史记》卷七五《孟尝君列传》后发表的感想。孟尝君是战国时期齐国贵族田文的封号，曾在齐国执政很长时间，他的事迹本书《冯煖客孟尝君》一文中已有介绍。据《孟尝君列传》中记载：孟尝君访问秦国，却被秦昭王囚禁，打算杀掉他。孟尝君托人到昭王的宠姬处说情，宠姬答应了要求，但要孟尝君送给她天下无双的狐白裘。孟尝君虽曾有过狐白裘，却已献给秦昭王了。他手下一名曾是惯偷的门客，半夜里装成狗，潜入秦宫将狐白裘盗出。孟尝君将狐白裘送给宠姬后，宠姬劝说秦昭王释放了孟尝君。孟尝君怕秦昭王反悔，赶紧逃跑，半夜抵达函谷关。按照关法规定，鸿鸣后才能放客出关。孟尝君手下一名门客就学鸡鸣，引得附近的鸡也都齐声鸣叫。于是关吏打开关门，孟尝君逃出了秦国。这就是本文中所指的“鸡鸣狗盗”的故事。在王安石看来，孟尝君得逞于鸡鸣狗盗之徒是不足道的，他以简练却雄警的笔触指出，像孟尝君这样行事是不可能得到真正的人才的。文章虽然仅有88字，却表现了王安石政治大家的气度。不过，“鸡鸣狗盗”只是《孟尝君列传》中的小小插曲，孟尝君手下有数千门客，其中不乏有政治眼光的人士，仅以这段插曲就全盘否定孟尝君未免以点概面了。何况，“鸡鸣狗盗”故事本身的真实性还值得推敲呢！

世皆称孟尝君能得士，士以故归之。而卒赖其力，以脱于虎豹之秦。嗟呼，孟尝君特鸡鸣狗盗之雄耳，岂足以言得士？不然，擅齐之强，得一士焉，宜可以南面而制秦^[1]，尚取鸡鸣狗盗之力哉？鸡鸣狗盗之出其门，此士之所以不至也！

【注释】

[1] 南面：古代以坐北朝南的位置为最尊贵，帝王都朝南而坐，因此以“南面”代指称王的意思。

【译文】

世人都赞扬孟尝君善于罗致士人，士人都因此去投奔他。孟尝君也终于依赖这般士人的技能，逃离了虎豹一样残忍的秦国。唉，孟尝君只不过是鸡鸣狗盗之徒的头目而已，哪能够得上被称为善于罗致士人呢？倘若不是如此，他既然掌握着齐国强大的势力，只要得到一位士人，就应该南面称王，制服秦国，还需要鸡鸣狗盗之徒的技能吗？鸡鸣狗盗之徒出入他的门下，这就是真正的士人不到他那里去的原因啊！

同学一首别子固

王安石

【导读】

王安石与曾巩青年时期是很要好的朋友，他们的文才都曾受到过欧阳修的赏识，又都致力于达到儒家提倡的中庸的境界。曾巩写了一篇《怀友》（见《曾巩集》卷五二，题为《怀友一首寄介卿》）的文章赠给王安石。文中说道，自认识王安石之后，便觉得“望中庸之域其可以策而及也”。王安石便回赠了本文，以互相勉励，一同学习中庸之道。文中，王安石还提到了另一位志同道合的友人孙侔，并盛赞孙、曾二人言行相似而又互不相疑的关系。这样写，也正是为了表现王安石与此二人之间的友情是建立在坚实的基础之上的。王安石写此文时二十三岁，是他中进士的第二年，在淮南判官任上。本文写得情真意切，委婉诚恳，充分表达了青年王安石与友人共勉以求上进的切盼心情。可惜的是，王、曾二人后来在政治上还是分道扬镳了。

本文收于《王文公文集》卷三三《杂著》中。

江之南有贤人焉，字子固^[1]，非今所谓贤人者，予慕而友之。
淮之南有贤人焉，字正之^[2]，非今所谓贤人者，予慕而友之。

二贤人者，足未尝相过也，口未尝相语也，辞币未尝相接也^[3]。其师若友^[4]，岂尽同哉？予考其言行，其不相似者何其少

也！曰学圣人而已矣。学圣人，则其师若友必学圣人者。圣人之言行岂有二哉？其相似也适然。

予在淮南，为正之道子固，正之不予疑也。还江南，为子固道正之；子固亦以为然。予又知所谓贤人者，既相似又相信不疑也。

子固作《怀友》一首遗余，其大略欲相扳以至乎中庸而后已^[5]。正之盖亦尝云尔。夫安驱徐行，辅中庸之庭而造于其室^[6]，舍二贤人者而谁哉？予昔非敢自必其有至也，亦愿从事于左右焉尔，辅而进之其可也。

噫！官有守，私有系^[7]，会合不可以常也。作《同学》一首别子固，以相警且相慰云。

【注释】

- [1] 子固：曾巩的字，其事迹参见本书《寄欧阳舍人书》导读。曾巩是北宋建昌军南丰县人，属江南西路，因而上文中称他为“江之南”贤人。
- [2] 正之：王安石好友孙侔的字。孙侔客居江淮之间，曾任扬州州学教授。扬州属淮南东路，因而上文中称他为“淮之南”贤人。
- [3] 辞：此处指书信。 币：缯帛等丝织品，古人常用作礼品，因而也作为礼品的通称。
- [4] 若：和。
- [5] 扳：音 pān，同“攀”，此处为勉励的意思。 中庸：儒家以中庸为最高道德标准。中庸之道要求人们处事处世不偏不倚，既不过分也不欠缺。
- [6] 辅中庸之庭而造于其室：此句从《论语·先进》中“由也升堂矣，未入于室也”一句引出。原意为，虽然入门了，但还没有深入。此处意为，不但要理解中庸之道，而且还要修养到很高的境界。辅，音 lùn。
- [7] 系：羁绊。

【译文】

长江以南有一位贤人，字子固，他并不是如今所谓的贤人，我

敬慕他，并和他成了朋友。淮河以南有一位贤人，字正之，他并不是如今所谓的贤人，我敬慕他，并和他成了朋友。

这二位贤人，未曾抬腿互相访问过，未曾亲口互相交谈过，未曾互相通过书信和赠送过礼品。他们的老师和朋友，难道都是相同的吗？我观察他们的言论和行为，他们之间不相似的方面是多么少啊！答案只是以圣人为榜样罢了。既然是以圣人为榜样，那么他们的老师和朋友就一定是学习圣人的人了。圣人的言论和行为岂能有两样的呢？这二位贤人相似也就很自然了。

我在淮南时，向正之说起子固，正之对我说的情况毫不怀疑。回到江南，向子固说起正之，子固也认为正如我所说的那样。我于是又知道，被称作贤人的人们，既言行相似，又彼此信任而不猜疑。

子固写了一篇《怀友》赠给我，内容大意是希望相互勉励，以共同达到中庸的境界才罢休。正之也曾经这样说过。平稳地驾驭车辆，从容地往前行进，经由中庸的门庭而进入内室，除了这二位贤人还能有谁呢？我过去不敢自信肯定能达到中庸的境界，但也愿意随从他们左右，在他们的帮助下也许能够达到目的。

噫！当官的人各自有职守，个人又都有私事羁绊，我们不可能经常聚会的。作《同学》一篇与子固道别，以此互相告诫和互相勉励吧。